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报告真实性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范围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及议事规则，本次内部控制评价由公司董事会领导，由审计委员会及其领导下的审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内的主要单位包括：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具体情况如下：

1、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的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合理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由 7 名董事组成，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管理层组织实施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负责组织领导内控体系的日常运作；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组织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人员、财务等重大方面履行必要的监管。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每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

对手状况等影响因素,分析公司自身优势与劣势,及时调整公司中长期发展目标,并通过经营目标责任考核的方式分解到各业务部门,以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经营管理目标,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在市场开拓、技术产品创新与研发、内部管理控制等方面积极改进,从而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

(3) 公司的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职责划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置若干职能部门,制订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分工清晰,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以防止错误或舞弊行为的发生。

(4) 人力资源政策

人力资源部已制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经总经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内容主要包括:员工的招聘、培训管理、薪酬福利管理、绩效考核管理、考勤管理、离职管理、关键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掌握国家秘密或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有关人力资源管理的其他政策等。

(5) 企业文化

公司高管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特点,确定公司的管理基调,主要包括企业经营宗旨、企业精神、核心价值观、服务宗旨等,通过公司网站为员工及投资者所熟悉。

(6) 社会责任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质量管理体系、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制度,明确了相关职责,并促进就业员工权益保护。

2、风险评估

在公司审计委员会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指导下,公司各部门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公司在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大纲时,分析面临的形势与困难,识别与分析可能影响企业年度发展和长远发展的风险因素,并要求在经营计划大纲执行中进行阶段性分析与评估,通过风险防范、风险转移及风险排除等方法,将企业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对重大投资在投资决策时,要求在项目论证时,分析可能的风险,并提出防范应对措施;对业务中已知的风险点,定期进行评估、提示及完善。同时,公司加强了重大信息及时上报力度,使得各类重大突发事件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将

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3、内部控制程序及方法

(1) 控制程序

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信息技术等。

a、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合理设置岗位，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b、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正常业务的费用报销、工资发放等采用公司各部门根据授权逐级审核，财务经理、总经理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业务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由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对外投资、融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事项，按不同的交易额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制定有《现金管理制度》、《采购付款管理制度》、《差旅费用审批及报销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回避制度》、《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等规范性制度，严格依照流程执行。

c、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方面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会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以及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这些财务会计制度对规范公司会计核算、加强会计监督、保障财务会计数据准确、为防止错弊提供了有力保障。

d、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货币资金管理办法》、

《资产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资产保管及核查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的安全、完整得到了根本保证。

e、信息控制

公司采用了用友 ERP 系统，从流程节点、预警设置、信息处理等方面发挥出 ERP 系统在内控方面的优势，计算机控制大幅度取代了人工控制，全面提升公司在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方面的管控水平。

(2) 控制方法

a、公司治理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文件和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层次权利和决策机构，均能够按照各项治理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规范“三会”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诚信经营，符合内部控制制度和外部监管机构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活动有效且执行良好。

b、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控制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信息披露等做了明确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安全、规范、公开、透明。审计部每季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c、销售与收款控制

对该环节按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的原则进行了岗位设置，销售部门主要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催收货款；仓储部门负责审核销售发货单据是否齐全并办理发货的具体事宜；财务部门负责销售记录及销售款项的结算并监督货款回收。

d、采购与付款控制

公司已建立稳定的供应商供货渠道。公司对需要采购的原材料、设备，广泛地收集、筛选供应商资料，对其经济实力、质量管理能力、交付能力和供货价格进行评审，确保所采购原材料及设备的供应方能满足与保障公司经营的需要。现已建立合格供应商资料库，并在后续合作中对供应商进行持续的监督管理及定期评估。公司采购和付款由专门授权的采购部门、财务部门按照公司的采购流程、

付款流程，按照不同的授权范围，经过必要的审核审批流程来操作和执行。

e、成本费用管理控制

公司按照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围，明确审核、审批人对成本费用业务的签批的权限、程序、责任，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的发生，正确计算产品成本和期间费用，为经营决策提供可靠的数据和信息，并不断挖掘内部潜力、节约开支、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f、资产管理控制

公司针对日常资产管理业务，制定了一系列制度和控制流程，对货币资金、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进行管理和控制，并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规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造成资产损失；确认、计量和报告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的规定。

g、合同、协议控制

公司建立了合同协议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对合同协议订立的程序、形式、履行、变更或解除等进行了管理和控制，并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规定执行，合同协议风险得到识别与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合同协议的签订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h、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中规定了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全资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股权投资基金以及银行授信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相关部门并进行有效的监督，关联交易程序规范、定价合理。

I、信息披露的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制定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措施，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责任、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行为规范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未发生重大信息泄露事件和内幕交易行为。

j、内部监督控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设立审计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审计部独立于经营管理层，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按照审计工作计划，通过开展常规项目审计、专项审计等工作，对公司及子公司是否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进行审计监督，并对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进行分析、提出完善整改建议，并督促被审计单位进行改进。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1）公司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3）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4）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	资产总额的 1% \leq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营业收入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 5%;	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
----------	-----------------------	------------------------------------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认定,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可能严重影响内部整体控制的有效性,进而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情形。

考虑的因素包括:

- (1) 影响整体控制目标实现的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是否构成重大缺陷。
- (2) 针对同一细化控制目标所采取的不同控制活动之间的相互作用。
- (3) 针对同一细化控制目标是否存在其他补偿性控制活动。

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对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公司 2018 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如何在变化的环境中把握内部控制要点,推进管理和制度创新,促进内部控制的持续有效性一直是我们的重点,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活动中存在的不足主要表现为: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还能进一步健全细化,执行力度仍可进一步加强;会计核算工作在目前规范运行的基础上仍能进一步加强和细化。

对此,公司拟在以后的经营管理中持续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1. 公司将不断加强风险评估体系建设,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

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2. 持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的执行。重点加强关键重要岗位人员的能力，加强风险管理防范，形成可持续性、规范性及有效性，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有效执行。

3. 落实责任目标，规范公司管理。结合年初公司经营目标和围绕各阶段预算目标，重点加强各阶段的目标落实、执行和预算执行结果的分析 and 总结。日常以月度、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对责任目标、预算目标的完成进行考核，确保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各中心责任目标的完成。

4. 加强信息传递，实现及时、有效、准确的信息传递，贯彻执行重大事项上报制度，将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经营层、董事会、监事会。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